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記錄

壹、時間：民國 110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貳、地點：人文會議室

參、主席：鄭校長東昇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紀錄：魏子晴

伍、主席致詞：無

陸、前次會議決議及交辦事項執行情形：

編號	案由	前次會議 決議/交辦	截至目前 辦理情形	承辦 處室	管制 情形
1	審議本校 111 學 年高一升高二雙 語實驗班甄選辦 法案。	除案名修正為「臺中市 立忠明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高二轉入雙語 實驗班甄選辦法」外， 餘照案通過。	於 110 年 11 月 19 日簽奉校長 核定後實施。	教務處	解除列管

柒、工作報告（詳見附件-各處室報告資料）

捌、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訂本校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計畫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輔導處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辦理。
- 二、加強對校園學生自我傷害高風險族群之覺察與篩選，於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後，作為日後本校學生自我傷害防治三級預防工作運作依據。
- 三、草案內容詳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主席結論

- 一、近來本校協辦大型活動及各項業務訪視工作日益頻繁，為利相關工作順利進行，主辦單位可統一調度各處室人力，以團隊分工合作減輕同仁工作負擔。
- 二、同仁對於經手事務的處理，應先深入了解整個狀況，能有所防範、預做準備以避免可能衍生的問題，並檢視過去的做法是否有調整精進的空間；在工作與日俱增的情況下，思考運用資訊化工具或調整組織架構(調整分工)來節省人力，並尋求突破及精進的做法以簡化作業流程，也許能有不錯的改善效果。
- 三、台北市百齡、陽明及明倫高中等三校將於今日下午到校進行雙語教學交流活動，大家可以透過交流的過程進行經驗分享並能一起成長，十分具有正面的

意義，歡迎大家踴躍參加。
拾壹、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

附件-各處室報告資料

一、教務處報告

上週完成業務：

- (一) 結束高一高二彈性學習時間探索課程共 6 週、高一自主培力課程、高二自主學習指導課程。
- (二) 高一高三多元選修課程。
- (三) 學測考科調查及收費
- (四) 協助辦理核心工作圈會議。
- (五) 三位實習老師教學觀摩。
- (六) 辦理本校自主學習社群教師工作坊。
- (七) 段考前各個準備工作。
- (八) 發放高一新生數位學生證。
- (九) 處理大學微課程證書。
- (十) 111 年應屆國三學生免會考申請資料報局審查。
- (十一) 國三證件照拍攝注意事項宣導與收費。
- (十二) 完成國三升學簡章購買說明與收費。
- (十三) 彙整國一聖誕英語歌唱比賽報名表及確認各班出場順序。
- (十四) 發放國中作業抽查須知及各科作業檢查單。
- (十五) 發放國中學習扶助成長測驗通知單。

本週待辦業務：

- (一) 11 月 29 日(星期一) 俊杰參加多元入學說明會。
- (二) 11 月 30 日(星期二)
 1. 百齡、陽明、明倫高中至本校參訪，進行雙語交流。
 2. 跨校大學尺規評分研習(本校+清中+弘文+靜宜大學)。
 3. 第二次定期考試、教室日誌檢查。
- (三) 12 月 1 日(星期三)
 1. 第二次定期考試、教室日誌檢查。
 2. 建銘至霧峰農工參加中三區自主學習發表籌備會。
- (四) 12 月 2 日(星期四)
 1. 豫劇講座賞析。
 2. 高三多元選修課。
- (五) 12 月 3 日(星期五)
 1. 國三拍證件照。
 2. 下午本校姊妹校諮輔。
 3. 緬恩參加精進教學成效填報研習。
 4. 國中學習扶助線上施測。
- (六) 12 月 7 日(星期二)
 1. 國中作業抽查。
 2. 教師專業社群講座-音樂治療(第三四節國中音樂教室)

3. 高一自主培力課程、高二自主學習指導課程。
4. 跨校大學尺規評分計畫(忠明+清中+弘文+靜宜大學)。
- (七) 12月8日(星期三) 高三作業抽查。
- (八) 12月9日(星期四)
 1. 高三多元選修課。
 2. 建銘參加適性入學種培訓。
- (九) 12月10日(星期五)
 1. 高三文昌祠祈福。
 2. 國中學習扶助線上施測。
- (十) 12月11日(星期六) 第二次大考英聽測驗。
- (十一) 段考後各個結算工作。
- (十二) 申請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
- (十三) 建置自主學習系統。
- (十四) 經費核銷(優質化、姊妹校計畫、大學共好計畫、擴增雙語實驗班計畫)。
- (十五) 準備高二課諮師入班。
- (十六) 調查高二轉班群。
- (十七) 下學期教科書事務處理。
- (十八) 處理下學期產假課務。
- (十九) 國中教科書借用小閱覽室及高中教科書借用大閱覽室(1/3~2/18)。

二、學務處報告

完成業務

- (一) 完成召開 110 學年度體育(班)委員會議暨體育班招生委員會議。
- (二) 完成 11 月 23 日(星期二)本校管樂隊到霧峰國小參加 110 學年度臺中市管樂隊比賽，感謝校長大力支持及家長會提供經費讓管樂隊參加比賽，本次比賽榮獲臺中市高中組管樂隊比賽第三名。
- (三) 完成感恩節感恩大聲公活動，感謝訓育組規劃活動，提供一個舞台讓學生把感恩的話說出來，讓愛一直都在，培養學生感恩的心態。
- (四) 完成 110 學年度體育班各隊報名台中市全中運選拔賽前置作業相關事宜。

各組待辦業務

- (一) 準備 110 學年度高中部二年級戶外教學招標前置作業相關事宜。
- (二) 準備 110 學年度國中部二年級隔宿露營前置作業相關事宜。
- (三) 準備 110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前置作業等相關事宜。12月3日(星期五)校內高中語言競賽，國中；12月10日(星期五)校內國中語言競賽。)
- (四) 準備校園明信片徵稿活動，以忠明校園為主，截止日期至12月10日(星期五)中午前，上傳資料與作品，歡迎同學踴躍報名參加比賽。
- (五) 準備 111 學年度運動防護員物品採購上簽招標相關事宜。
- (六) 準備 110 學年度體育班暑期線上輔導加強班課程持續中上課至 11 月底並檢附成果報告、核銷(20 萬)。
- (七) 準備明年度網球場電燈及忠明館籃球場木地板、四面籃球板招標相關事宜。

- (八) 12月6日(星期一)中午12時30分於圖資館一樓舉行110學年度國高中部三年級畢業紀念冊編輯第一次會議,第二次會議12月13日(星期一)、第三次會議12月20日(星期一)麻煩國高中部三年級導師協助宣導。
- (九) 安排110學年度國高中畢業生個人照,國中部預計12月15日(星期三)、高中部預計12月16日(星期四)拍攝個人生活照,拍照程序表已經發到各班麻煩老師提醒班長務必準時到達指定位置集合,若天候狀況惡劣將另行調整拍攝時間。
- (十) 籌備110學年度聖誕節點燈與111年跨年活動前置相關作業。
- (十一) 準備衛生組還有健康促進線上調查及環境教育宣導
- (十二) 準備12月10日第3、4節辦理110學年度國中部一年級愛滋病宣導,地點在圖書館三樓。
- (十三) 因11月30日、12月1日(星期二、三)舉行110學年度第二次期中考試,本週升旗暫停乙次。

三、總務處報告

- (一) 國教署屋頂防水隔熱工程計畫:忠明館、臻賢樓及教學行政大樓共三案,忠明館為第一批工程,已於11月24日完成第一次細部設計審查案。
- (二) 臻賢樓無障礙電梯工程案流標兩次,已獲教育局特教科110萬元經費補助,再次上網招標,並預訂於12月8日上午10時30分開標。。
- (三) 停水公告:鯉魚潭廠原水站閘類設備改善工程及台中-鐵道水管改接工程需停水,停水時間:110年11月30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10年12月2日(星期四)上午8時(共47小時)本校位於停水區域,校內水塔在限水情況下無法儲備充足用水量,請各班預先儲備用水(含飲用水),另外,有關用水相關情形(如廁、清掃或其他),請大家節約用水。請全校各處室及全體師生配合節約用水,謝謝!
- (四) 補足臻賢樓各班教室及高三各班教室書包櫃(含安裝),感謝會計主任協助。
- (五) 本校圖資館五樓演藝廳視聽設備改善計畫器材採購案,預訂於12月8日(星期三)上午11時整於二樓人文會議室辦理開標。

四、輔導處報告

完成業務:

- (一) 11月19日(星期五)上午第三~四節辦理國一全體學生「生涯發展教育講座」,學生對於演講內容反應熱烈。演講後請學生填寫學習單黏貼於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以作為未來選擇升學進路參考使用。
- (二) 11月30日(星期二)特教組辦理高三身障生升學大專院校報名業務。
- (三) 高二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團體解釋已於段考前完成,段考後將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與調整計畫的個別諮商。
- (四) 近期召開兩次目睹家暴會議,一次自傷(殺)個案網絡輔導會議及兩次個案輔導會議,感謝教務處與學務處同仁及導師們共商策略,協助穩定學生學習與生活適應狀況。

待辦業務:

- (一) 積極招募高三學測考生服務志工，因服務時段為寒假期間，學生報名仍不踴躍，請同仁協助輔導處鼓勵高中生參加。
- (二) 預計於 12 月進行國二性向測驗結果團體解釋，感謝任教國二輔導活動佳蓉老師協助測驗解釋。
- (三)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三技藝教育學程餐旅學群，於 12 月底召開說明會提供學生申請，並於技藝教育遴輔會中選出參加學生。
- (四) 國三升學模擬志願選填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至 111 年 1 月 14 日進行，屆時商借電腦教室進行選填，感謝圖書館同仁協助。
- (五) 教育局指示本校承辦臺中市 111 年度點燈之愛特教班親師生戶外教育活動，活動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8 日(星期五)。辦理活動期間請相關處室協助輔導處籌劃，感謝各位同仁。
- (六) 12 月 3 日(星期五)牙醫師到校為特教學生進行口腔保健衛教。
- (七) 12 月 8 日(星期三)性平社群研習(外聘講師)及 1 月 12(星期三)性平社群研習(內聘教師)。
- (八) 12 月 10 日、12 月 17 日(星期五)中山醫大社工系到校進行特教團體輔導課程。

五、圖書館報告

- (一) 讀者服務組：
 1. 教育部全國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寫作比賽(第 1101010 梯次)成績揭曉，本校共 33 位同學獲獎。
 2. 中學生網站跨校小論文比賽第 1091015 梯次校外作品業完成評審作業。
 3. 12 月 3 日(星期五)第 3.4 節舉行班級讀書會。
 4. 12 月 3 日(星期五)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與國外姐妹校推動線上教學計畫諮詢輔導工作。
 5. 12 月 10 日(星期五)第 3.4 節舉行「素養導向雙語教學策略研習--跨領域教學實務分享」。
 6. 11 月 30 日(星期二)雙語教學實施計畫跨縣市課程交流分享。
 7. 11 月第 4 周午間感恩節雙語廣播。
 8. 11 月 26 日(星期五)高中部外師全英協同教學觀課。
 9. 11 月 25 日國際教育社群教師與外師共同備課。
- (二) 資訊組：
 1. 教育部訂定「教育體系遠距教學之資訊安全指引」，指示教師使用安全軟體及工具進行視訊教學，應避免使用具有資安疑慮之視訊軟體。軟體相關資訊可參考教育部教育雲「線上教學便利包」之「工具與資源」
<https://learning.cloud.edu.tw/onlinelearning/support.html>。
 2. 因微軟 WIN 10 九月更新以來，持續有印表機 BUG 災情，導致區域網路共享印表機的功能，無法正常使用。目前暫將導師辦公室印表機改由 wifi 分享方式與辦公室電腦連接。
 3. 老師使用手機或個人筆電列印教學資料時需注意以下幾點：

- 確認 wifi 連接上正確的印表機(因印表機名稱相近，容易混淆而連至其它辦公室印表機)。
- 請耐心等待資料傳輸列印，勿重覆列印造成資源浪費(因無線分享較不穩定)。
- 個人筆電連接可能需要安裝驅動程式(可洽資訊組)。

六、補校報告

- (一) 完成補校期中評量、成績登錄與新/轉入生補報。
- (二) 籌備規劃 12 月 24 日期末學習成果展。
- (三) 鼓勵學生參與外部單位友善失智繪畫與新住民愛在他鄉中文寫作活動。
- (四) 持續協同進行補校各烘焙、太鼓與太極等實作課程。
- (五) 感謝總務處與事務組協助調整延後週五晚間國考消毒時間，以減緩補校師生健康不適情況。
- (六) 校務例行工作：擺收不足之課桌椅、補校巡堂、突發狀況處理、兼職費掣發、調代課處理、勤惰管理、學生輔導、新住民子女托育等。

七、午餐中心

- (一) 依規定每學年必須訪廠一次，訪廠資料要上傳教育局網站，已於 11 月 24 日(星期三)至芎農食品廠訪廠。
- (二) 12 月 17 日(星期五)辦理「包高中」加菜，歡迎同仁來午餐中心搭伙用餐。加菜當日逢國二隔宿露營活動，國二加菜改訂於 12 月 15 日(星期三)辦理。
- (三)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2 日上午 8 時停水，11 月 30 日下午 1 時至 2 時安排自來水公司補水，補 10 噸水。
 1. 菜單食材調整。
 2. 菜盆運用(皆使用免洗內盆)。
 - 11 月 30 日：唐揚炸雞(黃盆)、黃瓜鮮燴+冷凍花椰(藍盆)
 - 12 月 1 日：沙嗲肉末+有機豆芽菜(藍盆)
 3. 各班發放停水注意事項(抬餐菜盆調整、免洗餐盒回收…等)。
 4. 樓外洗手台拉封鎖線，禁止學生清洗。
 5. 11 月 29 日工作結束後，下班前廚房內及廚餘區儲水。
 6. 洗菜水留下來地板。

八、人事室

- (一) 國教署為表彰堅守崗位、默默耕耘、犧牲奉獻之校長、教師、教學人員、職員(工)及教育行政人員教育工作同仁特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推薦資格對象計有個人及團體兩部分，請各處室或各領域踴躍推薦並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前將遴選資料送交人事室。
- (二) 有意報考 111 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候用校長甄選者，請於 110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至 12 月 13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至 111 年度臺中市立國民小學暨國民中學候用校長甄選網站報名，網址另行公布於教育局全球資訊網。
- (三) 差勤系統相關提醒事項：

1. 假單超過事後「3 個工作天」系統會鎖定無法申請，例如 4 月 20 日(星期二)最多只能補請 4 月 15 日(星期四)以後的假，如有需補請或修改者，麻煩務必在 3 天內完成。
2. 下班時間如個人業務需加班者，應事先填送加班申請單，並選擇「需簽到退」。加班開始打"加班簽到"，加班結束打"加班簽退"，加班簽到退因有鎖 IP 位置，必須在學校桌機操作。

3. 因公奉派需報支差旅費者，請點選「公假單」中公假(具公差性質)」或「出差單」。

※公假(具公差性質):例如『奉派』參加屬訓練或講習性質之各項研習會、座談會、研討會、檢討會、觀摩會、說明會等。

※出差:例如代表學校出席各項會議、指派執行一定任務。

九、會計室

- (一) 宣導事項:教育發展基金結算沒有整理期間，屬於 110 年度的經費務必如期結算。

有關 110 年度決算業務相關事宜說明如下，請各處室配合辦理

1. 本年度付款憑單應於 12 月 27 日下午 3 時 30 分前送達支付科。
2. 各項收入繳款及支出收回(含收回零用金)應於 12 月 22 日前完成。
3. 前項如有在 12 月 21 日(含)以後辦理者請至臺灣銀行臺中分行辦理，繳納方式為現金或受款人為臺灣銀行臺中分行之支票。
4. 12 月起收入繳款書及支出收回書請註明年度別為 110 年度。
5. 各專戶存款利息收入，請於 12 月 22 日前辦理繳庫。
6. 補助款(代收代辦)除尚未核撥者，餘應於 12 月 27 日前完成支付。
7. 屬經常性支出不得辦理保留，未及於年度支付者，預算內經費請依據相關憑證辦理應付費用提列，預算外經費依原公務預算方式處理，不需計提應付費用。
8. 資本支出，如已於 12 月 31 日前完成驗收者請計提應付工程款(工程部分)

- 或其他應付款(非工程部分)，不辦理保留。
9. 管制性項目應確實在預算三級用途別額度內支應。
 10. 為利決算順利建議各校除急要支出，請在 **12月7日以前完成請購，12月17日以前完成核銷**，俾依限於12月27日下午3時30分前將付款憑單送至支付科，並上傳付款憑單資料。
 11. 各項收付期限請出納人員配合辦理。
 12. 基金餘額除特定項目均可滾存使用。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計畫(修正草案)

訂定日期：100/9/20 行政會議通過

修訂日期：110/11/30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壹、依 據

- 一、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
- 二、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貳、目 標

- 一、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
- 二、落實高關懷學生之篩檢，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自傷事件之發生。
- 三、建立學生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 四、增進教師及訓輔人員對學生自我傷害之辨識及危機處理，增進即時處置知能。
- 五、增進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我傷害學生之有效心理諮商與治療之知能。
- 六、整合自我傷害防治相關網絡資源，共同推動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 七、建立並落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參、推動策略

- 一、強化組織運作
 - (一)設置本校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委員包括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人事主任、教學組長、生教組長、輔導組長，必要時得聘校外專業資源人員為諮詢委員。
 - (二)運用生命線、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等相關資源，提供輔導處處理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之相關諮詢協助。
- 二、培訓防治人才
 - (一)培訓本校核心推動人員(如學務主任、輔導主任)，擬定執行計畫及精進自我傷害三級預防。
 - (二)培訓輔導處專(兼)任輔導教師成為種子教師，並發揮種子功能，針對校內導師、教官、行政人員、學生幹部或志工進行教育訓練。
- 三、編製相關教材及參考資料
 - (一)將學生課業減壓、提升挫折容忍力及情緒管理等議題融入教學課程及生命體驗活動計畫。
 - (二)將增進學生挫折容忍力及情緒管理之相關議題納入課程綱要。
 - (三)宣導運用教育部編製之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處理相關手冊，俾利各相關業務承辦人員與教師參考運用，以期及早辨識學生問題，即時提供學生協助。

肆、推動與實施防治計畫

- 一、成立學生自傷三級預防推動小組，規劃並執行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
- 二、推動與實施防治計畫
 - (一)初級預防：

- 1.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傷。
- 2.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 3.行動方案：
 - (1) 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 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學務處生活教育組電話：04-23224690-721），訂定學生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流程，並定期進行演練。
 - (2) 由校長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 (I) 督導成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研商校園、自我傷害防治相關措施，並建立事件危機處置與事後處置流程。
 - (II) 於各項會議宣導自我傷害防治觀念，以提昇全校教職員工對自我傷害學生之覺察與敏感度。
 - (III) 重視學生安全工作與教學設備及校園設施的安全維護，避免不良環境的產生，以積極建立友善校園為目標。
 - (3) 教務處：
 - (I) 維持校務正常運作，協助各科教師教學工作。
 - (II) 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堅韌性與問題解決能力）與危機處理、及預防憂鬱與自殺之自助與助人技巧。
 - (4) 學務處：
 - (I)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如：生命教育、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講座、短片宣導等活動。
 - (II) 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自傷之預防工作。
 - (III) 建立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流程及全校緊急事件處理系統。
 - (IV) 加強導師會報功能，增進導師與家長對學生生活狀況的瞭解及問題處理之協助。
 - (V) 對家長進行自我傷害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 (5) 總務處：
 - (I) 隨時檢視校園各項設施安全維護、修繕，避免危險環境的產生。
 - (II) 注意警衛及工友的挑選及培訓，加強安全巡邏。
 - (III) 督導校警衛提高警覺，並熟悉事件發生時之處理流程。
 - (IV) 培訓各班總務股長，維護班級硬體安全。
 - (V) 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
 - (6) 輔導處：
 - (I) 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加強全體教師對學生自我傷害之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
 - (II) 實施班級輔導，協助學生適應學習環境與課程。
 - (III)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 (IV) 實施生涯定向輔導，增進學生對未來的確定感。
 - (V) 提供全體師生自我傷害之相關資訊及諮詢服務。

- (7) 人事室：提供職員正向積極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校園氛圍。
- (8) 校長主導結合校外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 (9) 導師：
 - (I) 積極參與有關自我傷害防治之研習活動，以對學生行為有正確的認識。
 - (II) 給學生支持、關懷與傾聽，掌握班上學生的身心狀態。
 - (III) 營造班級內之歸屬感與凝聚力，並在班級營造情緒支持的氣氛。
 - (IV) 對「異常舉動」學生具備高度之敏感度，留意學生所透露的心事及相關線索。
 - (V) 留意每位同學的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聯繫，相互交換學生之日常訊息。
 - (VI) 在班上形成一個通報的系統，指定幹部主動報告同學的異常狀態。
- (10) 任課老師
 - (I) 積極參與研習活動，充實相關知能。
 - (II) 支持與關懷，耐心傾聽，分享學生的情緒經驗。
 - (III) 保持對「異常舉動」學生之高度敏感。

(二)二級預防：

- 1.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2.策略：篩選高關懷群，即時介入。
- 3.行動方案：
 - (1) 高關懷學生辨識：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與資源，規劃合適的篩檢方法，對於高關懷學生早期發現，早期協助。
 - (2) 針對「高度關懷學生」，會同導師、專輔老師給予支持與關懷，必要時召開個案會議，提供相關之生活與課業協助。
 - (3) 針對高關懷群進行長期追蹤與介入輔導，必要時進行高風險家庭評估與通報及危機處置。
 - (4) 實施篩檢時尊重學生的自主與考慮不傷害生命的原則，強調保密隱私、以及不標籤化與污名化之下進行。實施過程包括六階段：
 - (I) 說明：說明篩檢目的與保障篩檢結果的保密性。
 - (II) 取得同意：除非學生有傷害他人或自己的危險性，否則，應依尊重自主原則，取得學生（家長）同意下進行篩檢，非強迫性（未成年學生請取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 (III) 解釋結果：對篩檢結果的解釋秉持謹慎與專業，不任意貼上精神疾病或任何不好的標籤。
 - (IV) 保密：輔導人員、導師及相關教師應遵守法律命令及專業倫理，不得無故洩漏因業務而知悉或持有個案當事人之秘密。
 - (V) 主動關懷：主動提供高關懷群必要的關懷協助及需要的諮商輔導。
 - (VI) 必要的轉介：學生有疑似精神疾病、有明顯的自傷或傷人之虞時，進行危機處置與必要的轉介與協助就醫。

- (5) 提升導師、教官、同儕、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並對所發現之高關懷群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心理諮商或治療。
- (6) 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

(三)三級預防：

- 1.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未遂者的再自殺。
- 2.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 3.行動方案：
 - (1) 自殺未遂：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安排個案由心理師進行後續心理治療，以預防再自殺；家長聯繫與預防再自殺教育；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同儕如何對當事人進行協助。
 - (2) 自殺身亡：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導。
 - (3) 通報轉介：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及參考衛生福利部規定之「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含自殺防治通報轉介流程圖、自殺暨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單、及自殺個案轉介回復表)進行通報與轉介。
 - (4) 處理回報：發生學生自殺死亡事件應填具「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附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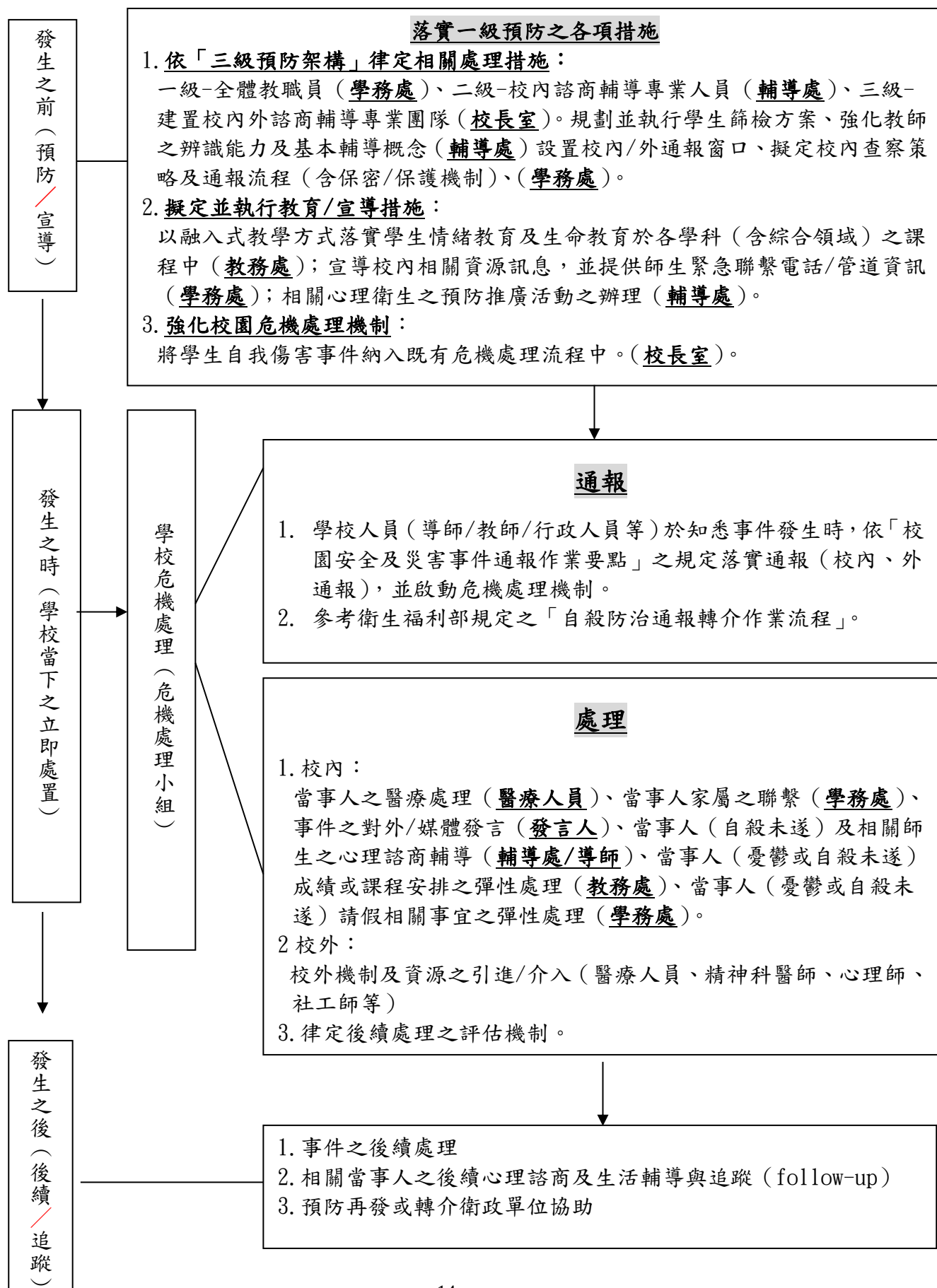
伍、本校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如附件一。

陸、預期成效

- 一、透過校園執行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之過程，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師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建立本校完整之學生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 三、有效抑制校園自我傷害之比率，有效降低學生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柒、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台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項目	說明
資訊來源：	☐ 新聞媒體（新聞標題：_____） ☐ 校安中心通報（事件序號：_____） ☐ 民意信箱陳情（教育部公文文號：_____）
自傷學生狀況描述	
學校全銜：	
性別：	☐ 男 ☐ 女
年齡：	
學制/系級：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高職 ☐ 五專 ☐ 二專 ☐ 四技 ☐ 二技 ☐ 大學 ☐ 研究所 ☐ 博士班 ☐ 其他（_____） 年級：（_____） 科/系所名稱：（_____）【無則免填】
學生身分別：	☐ 一般生 ☐ 休學生 ☐ 退學生 ☐ 轉學生 ☐ 延畢生 ☐ 僑生 ☐ 進修部學生 ☐ 其他（_____）
家庭狀況：	☐ 三代同堂家庭 ☐ 雙親家庭 ☐ 隔代教養 ☐ 父母離異 ☐ 父歿 ☐ 母歿 ☐ 其他（_____）
學習狀況：	☐ 無特殊學習狀況 ☐ 學習狀況不佳： ☐ 嚴重曠課； ☐ 成績不佳； ☐ 無學習動機； ☐ 其他：（_____）
住宿處：	☐ 家中 ☐ 學校宿舍 ☐ 賃居處 ☐ 其他（_____）
學校措施及事前輔導（求助輔導）：	請勾選符合項目： ☐ 訂有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實施計畫 ☐ 定期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含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 辦理提昇學校人員及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活動，以協助高關懷群之早期辨識與及早介入協助 ☐ 已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作業流程 個案事前求助： ☐ 有 ☐ 無 若有，輔導狀況：

發生日期及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 星期(____) 時間:AM / PM _____
發生地點：	☐ 當事人家中 ☐ 一般他人家中 ☐ 重要他人家中 ☐ 學校宿舍 ☐ 校園內非宿舍 ☐ 校外賃居處 ☐ 校外公共場所 ☐ 非當事人學校 ☐ 其他()
自傷方式：	☐ 服藥物 ☐ 割腕 ☐ 服用化學藥劑(強酸、強鹼、農藥等) ☐ 燒炭 ☐ 引廢氣 ☐ 瓦斯(含引爆) ☐ 撞車 ☐ 刀槍 ☐ 上吊 ☐ 跳樓 ☐ 跳河(含海) ☐ 自焚 ☐ 窒息 ☐ 其他()
發生可能原因(可複選)：	生理方面： ☐ 重大/慢性疾病 ☐ 精神疾病 ☐ 物質濫用(酒、藥癮) ☐ 創傷經驗(受虐、家暴、天災等) ☐ 家族有自殺史 心理方面： ☐ 情緒困擾(有憂鬱傾向，未達憂鬱症診斷) ☐ 情緒化特質(衝動控制差、情緒穩定度差、情緒處理能力缺乏) ☐ 負向自我價值 ☐ 其他() 社會方面： ☐ 男女朋友情感因素 ☐ 家人情感因素(親子關係不睦、溝通不良) ☐ 非以上兩類人際關係因素(同儕、同事等) ☐ 課業壓力 ☐ 經濟因素 ☐ 其他()
學校處理經驗描述(請針對事件發生後當時的實際處理經驗以列舉方式加以描述)	
處理流程	● 學校協助處理單位(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 人力支援狀況(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 事件處理流程： 1. 第一現場發現者： 2. 第一現場處理者： 3. 4.

	5.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自我檢討與建議	● 處理過程之優點 1. 2. 3. ● 處理過程之缺點 1. 2. 3. ● 執行困境 1. 2. 3. ● 未來建議(可針對自己及他校的建議): 1. 2. 3.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

聯絡電話：

e-mail：

主管簽章：